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5年12月2日召 开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对拟提名聘任的吴斐先生进行任职资格审查并 决定提交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

公司于2025年12月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 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经与会董事对吴斐先生的任职资格及个人品 质进行审查,认为上述拟聘任人员的履历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 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条件「内容详见 2025 年 12 月 3 日刊 登在巨潮资讯网 www. cninfo. com. cn 上的《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 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董事会决定聘任吴斐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 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特此公告。

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2月3日

附件: 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吴斐, 男, 1985年11月生, 厦门大学经济学学士, 2015年获长江商学院工 商管理硕士学位 (MBA)。2014 年至 2023 年历任上海景林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副总裁、董事和执行董事。2023 年至 2025 年任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 部经理,兼任杭实临芯科技创新(杭州)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吴斐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吴斐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5% 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被中 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况: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 罚及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亦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 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不存在《中华人民共 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 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曾被 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 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吴斐先生的履历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 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